

有關領取及更換冬季校服事

敬啟者：

一. 金綸服裝有限公司將於十一月十四日（星期三）上午，將學生訂造之冬季校服送交

本校供學生領取。凡於早前訂造校服之同學，稍後可獲派「領取校服通知單」。請

家長將單據及其上所列應付款項交 貴子弟於領取校服當天帶回學校。

\* 由於冬季校服較重，歡迎家長於該天上午9時至10時帶同單據及款項親臨本校代

領。如家長於十一月十四日未能抽空到校，可於十一月十五日至十六日早上9時

至下午5時，以及在十一月十七日早上9時至正午12時到校務處領取。

二. 更換冬季校服日期定於十一月二十六日(一)生效。惟部分學生因健康情況或有特殊

需要，可在換季生效日期前，穿着全套冬季校服回校。

三. 女生之冬季校服需配上純深灰色長襪或襪褲；男生則可穿着白襪或深灰色襪。

四. 由於冬季時會有特別寒冷之日子，如家長認為校襖未夠保暖，可為子女準備純深藍

色或黑色之厚外衣及純深藍色或黑色之頸巾，以備在全港整體氣溫低於12°C時穿着

回校。現請家長盡早為子女預備，並予以合作。

此致

學生家長台啟

校長：黎佩華